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王怡文  
電話：03-3322101~7355  
傳真：03-3342906  
電子信箱：1001053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8018160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181606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第5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成績表1份，請查  
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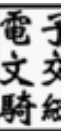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有關本市第5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參賽隊伍成績優良敘獎  
原則如下：

(一)公務人員男(女)子組細分甲、乙組，各組獲第1名隊長  
及隊員各敘嘉獎1次，該隊之領隊、教練、管理及實際參  
與球隊訓練、管理人員等擇2人各敘嘉獎1次。

(二)教職員男(女)子組獲第1名隊長及隊員各敘嘉獎1次，  
該隊之領隊、教練、管理及實際參與球隊訓練、管理人員  
等擇2人各敘嘉獎1次；第2、3名隊長及隊員頒發獎狀1  
紙，另就各領隊、教練、管理及實際參與球隊訓練、管  
理人員等擇2人各頒發獎狀1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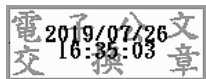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比賽成績優良之公務人員，由權責機關逕依上述規定敘  
獎；適用學校教職員敘獎規定者，則由組隊之各區公所彙  
整敘獎人員名冊後，函送服務學校依本市市立各級學校及



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規定辦理敘獎事宜或本府教育局核發獎狀，另教職員獎勵案須俟校長獎勵案核定後，學校再辦理同案其他人員敘獎。

正本：桃園市議會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